

编 号 京演（机构）〔2025〕6996 号

名 称	东方歌舞团有限公司
住 所	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4号4号楼2层
法定 代表 人	张利
主 要 负 责 人	
类 型	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单 位 类 别	演出经纪机构
使 用 面 积	
首次发证日期	2025 年 09 月 24 日
有 效 期	2025 年 09 月 24 日至 2027 年 09 月 23 日
经 营 范 围	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、演出票务



发 证 机 关

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 30 日内办理延续，
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将依法予以注销。

2025年 09月 24日